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第三个解锁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于2024年7月29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批准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于2021年6月23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6月2日、2021年6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1、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涉及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股票。公司于2021年7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26,574,228股股票已于2021年7月29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7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80)。

2、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全部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最长锁定期为36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40%、30%、30%。

3、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2022年7月29日届满,解锁股数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40%,即解锁10,629,691股;第二个锁定期已于2023年7月29日届满,解锁股数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30%,即解锁7,972,268股,第二个锁定期解锁后剩余7,972,269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2023年7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6)、《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3)。

4、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三个解锁期设定的公司层面和个人层面的考核指标均已达成,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三个锁定期于2024年7月29日届满,解锁日为2024年7月29日,解锁股数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30%,即解锁7,972,26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0%;至此,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有股票解锁完成。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完成情况及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的业绩考核完成情况如下: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三个解锁期	以2020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0%。

注：上述“净利润”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2020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94亿元），且不包含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股权激励计划导致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审字（2024）00404号《审计报告》，公司2023年合并财务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5.75亿元，扣除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导致的股份支付费用0.76亿元，公司第三个解锁期对应实现的业绩考核层面的净利润为36.51亿元，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达成。

2、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依据公司人力资源部门对持有人的个人考核结果，确定持有人最终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具体如下：

评价标准	A	B	C	D
解锁比例	100%	80%	60%	0%

个人当期实际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公司层面解锁比例×个人目标解锁数量×个人对应解锁比例。

若持有人实际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小于目标解锁数量，管理委员会有权决定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份额收回，择机出售后以持有人原始出资金额为限归还持有人（届时由管理委员会确定执行标准）。如返还持有人后仍存在收益，则收益归公司所有。

经审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个人2023年度的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全部为A，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指标达成。

综上，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设定的公司层面2023年业绩考核指标及持有人个人2023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均已达成，按照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期解锁所持公司股票7,972,269股，解锁比例为30%，解锁日为2024年7月29日。

3、后续安排

根据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锁定期结束后、存续期内，管理委员会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应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日后于存续期内择机出售相应的标的股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 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 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二个交易日内；

(4)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四、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及终止情况

1、存续期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变更

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终止

(1) 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 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 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延长期届满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9日